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滁州城市职业学院设计系C2南5楼计算机机房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czsjcg202608-003

采 购 人：滁州城市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金之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8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64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7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4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102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滁州城市职业学院设计系 C2 南 5 楼计算机机房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chu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 9 点 1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sjcg202608-003

项目名称：滁州城市职业学院设计系 C2 南 5 楼计算机机房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200 万元

最高限价：200 万元，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需求：计算机工作站机房建设、多媒体教学设备建设、实训室空间布局优化等，具体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7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装饰改造、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全系统联调、垃圾清运、全屋保洁、资料交付并通过甲方整体验收，交付甲方正常投入教学使用。（具体事宜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及时间安排要求执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3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本项目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若中小企业对此有质疑，可按以下渠道递交质疑：①以书面材料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②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的；

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具体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见“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的；

⑤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⑥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

⑦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

5. 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存在第 4 款信誉要求①-⑦项情形之一的，接受投标人参加本项目。

备注：第 4、5 条按照“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查询或承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4 日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

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 年 8 月 25 日 9 点 1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交易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只接受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 (<http://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 登记并进行信息确认提交的投标人投标，未登记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并登录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进行信息填写及确认提交；已办理过CA数字证书视为已在省库登记，进行信息更新及确认提交即可。办理流程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的“CA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及“市场主体登记”。相关服务电话：1. 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使用相关问题（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010-86483801 转 5-2；2. CA数字证书有关问题：安徽CA客服 400-615-8899、0550-3019013（工作日），CFCA客服 025-66085508、0550-3801669（工作日）；3. 市场主体招标环节和投标环节系统使用问题：0512-58188516（8:00-21:00）、0550-3801701（工作日）。因未及时通过CA数字证书登录省主体库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完善并确认提交，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为保证系统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问题能够及时得到解决，请各主体在工作时间进行主体信息登记、更新、投标文件制作等相关操作。

2. 请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看参加本项目的程序。（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投标人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文件及网上提问操作手册）。

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人无须至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开标采取远程解密方式解密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为<https://ggzy.chuzhou.gov.cn/BidOpening>，等待开标并按系统提示进行相应的投标人解密等事项，无需到开标现场。采用本方式可以观看开标现场音视频直播并进行互动交流。具体操作方法见中心网

站>服务指南>交易须知中的《滁州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4. 投标人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投标文件无效；因采购代理机构原因或网上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申请后可延迟解密时间。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滁州城市职业学院

地 址：滁州市南谯区醉翁西路 101 号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138550571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金之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凯迪置地广场B座 601 室

联系人：郝松明

联系方式：18855052696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大厦三楼

联系方式：0550-380160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时___/___分 地点：_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8 月 11 日 17 时 3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___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_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___90___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___60___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后参与评审；其评审价=投标报价*90%。

	适用)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1)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u>20%</u>。 (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geq 80\%$，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1.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3)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 <u> </u> % ☐ 定额收取：人民币 <u> </u> / <u> </u> 元

		(2) 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保函 (3) 收取单位: <u>另行通知</u> (4) 收取账号: <u>另行通知</u> (5) 退还时间: <u>①采用银行转账方式: 政府采购验收合格后, 一次性退还; ②采用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方式: 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供货期满后止。</u>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和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 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2) 收取方式: <u>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机构。</u> (3) 收费标准: <u>11900.00 元, 参考《关于进一步明确代理费计取标准的通知》滁公管综【2023】19 号文件执行。</u>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	递交方式: <u>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 可以依据</u>

	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u>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也可以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质疑，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在线异议、质疑和投诉操作手册；</u> 接收部门：<u>滁州城市职业学院、安徽金之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u>13855057103、18855052696；</u> 通讯地址：<u>滁州市南谯区醉翁西路 101 号、滁州市凯迪置地广场 B 座 601 室。</u>
32	其他内容	1.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

		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 电子保函指引: 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4. 部分可提供线下政采贷的金融机构: 市本级 金融机构名称: 兴业银行滁州分行 安徽省滁州市琅琊区丰乐大道 1090 号 俞冉: 18256950224 5. 特别提示: (1) 投标人应填写投标信息并下载招标文件, 否则无法上传投标文件。 注: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的, 牵头人必须完善投标人信息, 并在上传投标文件环节添加联合体投标信息。 (2)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请投标人在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软件下载栏目点击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人需采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运行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 投标人需注意更新, 以免造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 如因此导致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责任自负。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 0550-3801701, 0512-58188516。 (3) 如果过程中出现招标文件更改, 应以最后发布的招标答疑澄清文件中的模板制作本项目最新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应当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 制作成功后进行投标文件上传。 (5) 投标人须用 CA 数字证书盖章和加密投标文件,
--	--	--

		建议使用主锁。（如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请及时办理，网上办理和窗口办理均可。查看办理所需资料请登录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因未及时办理 CA 数字证书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责任自负。 （6）请投标人注意加密投标文件 CA 数字证书的有效期，不在有效期的 CA 数字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7）投标人投标 MAC 地址或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并报告监管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8）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9）评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10）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系统后，需要投标企业和招标代理公司到开标截止时间后共同解锁，不存在商务报价等投标信息通过系统泄密的风险；投标截止时间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也可以撤回修改。集中到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可能出现由于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熟练、网络拥堵等不可预知的情况且无法及时解决，丧失投标机会，请各投标企业提前制作、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否则由于无法及时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而废标或无效投标的情况，责任自负！ 6. 评标过程中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评标委员会通过网上招投标系统将需要澄清、
--	--	---

		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安排专人登录网上招投标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 (2) 因投标人未登录网上招投标系统导致无法及时接收询标函(远程网上询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视同投标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内容的权利,评标委员会可按对投标人不利的解释进行判定。 7. 同义词语: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 “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 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 等章节中 “招标人”、“供应商”, 等同于 “采购人”、“投标人”。 8. 落实政府采购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9. 系统中提供的表格与采购文件中不一致时,以采购文件中提供的表格格式为准。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下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可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和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

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

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

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具体操作方法详见服务指南>交易须知>开标大厅远程解密、质疑(异议)及回复以及评标过程中询标流程操作手册。**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无论投标人是接受或是拒绝调整后的价格，都应当由投标人在系统中确认。投标人拒绝对投标文件出现的错漏按上述原则进行修正、澄清、说明，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并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

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 17.3 和 17.4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

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或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和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须加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公章并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加盖见证章后,方可发出。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

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

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担保履行的相关内容：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u>合同签订且具备实施条件后，可支付合同价的 40% 预付款（预付款支付前，中标人须提供同等金额的见索即付保函），全部采购需求完成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结算价款。</u>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u>采购人指定地点,滁州城市职业学院</u>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u>合同签订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7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装饰改造、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全系统联调、垃圾清运、全屋保洁、资料交付并通过甲方整体验收，交付甲方正常投入教学使用。（具体事宜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及时间安</u>

		<u>排要求执行）。</u>
4	免费质保期	<u>提供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u>

二、货物需求

滁州城市职业学院设计系 C2 南 5 楼计算机机房建设项目建设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备注
1	集训终端（核心产品）	1、CPU：≥20 核心 28 线程；≥2.1GHz 主频，三级缓存≥33MB； 2、主板：全固态电容主板，B7 系列芯片组或以上；主板集成模块：集成资源扩展模块、计算处理模块、动态调整电压及有效节能的电压控制装置模块、音频扩展模块、主板的互联拓扑可通过处理器或交换电路实现。主板内置 PCIe 插槽数量：≥3 个； 3、接口：整机≥9 个 USB 接口，含 1 个 TYPE-C 型接口，1 个串口，视频接口数量≥3； 4、硬盘：≥1TB SSD PCIe4.0 固态硬盘，具备 3 个 M.2 扩展位及 2 个机械硬盘位扩展位； 5、内存：≥32GB DDR5 5600MHZ，内存条插槽数量≥4（板载内存不涉及）； 6、音频接口：前后共不少于 5 个音频接口，支持四段式耳麦； 7、显卡：优于或相当于 RTX5050 8G 图形卡； 8、电源：额定功率不低于 500W； 9、整机基础规格：黑色，机箱容量 17L-30L，具备顶置提手设计；在产品前面板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及网络状态指示灯功能； 10、键鼠：抗菌鼠标；防水抗菌键盘，具备键盘开机功能； 11、商用机型、原厂未拆封正品；具备 7*24 小时 400 技术支持热线； 12、显示器：≥23.8 英寸 IPS 显示器刷新率不低于 144Hz 响应时间≤1ms，三边窄边设计，接口：VGA、HDMI，黑色；	63 台	工业	是	分布 503、504、506 三间教室，每间教室 21 台
2	实训终	1、CPU：≥20 核心 28 线程；≥2.1GHz 主频，三级缓存≥33MB；	60 台	工业	否	分布 503、

	端	2、主板：全固态电容主板，B7 系列芯片组或以上；主板集成模块：集成资源扩展模块、计算处理模块、动态调整电压及有效节能的电压控制装置模块、音频扩展模块、主板的互联拓扑可通过处理器或交换电路实现。主板内置 PCIe 插槽数量：≥3 个； 3、接口：整机≥9 个 USB 接口，含 1 个 TYPE-C 型接口，1 个串口，视频接口数量≥3； 4、硬盘：≥512G SSD PCIe4.0 固态硬盘，具备 3 个 M.2 扩展位及 2 个机械硬盘位扩展位； 5、内存：≥16GB DDR5 5600MHZ，内存条插槽数量≥4（板载内存不涉及）； 6、音频接口：前后共不少于 5 个音频接口，支持四段式耳麦； 7、显卡：优于或相当于 RTX5050 8G 图形卡； 8、电源：额定功率不低于 500W； 9、整机基础规格：黑色，机箱容量 17L-30L，具备顶置提手设计；在产品前面板显著位置提供运行状态及网络状态指示灯功能； 10、键鼠：抗菌鼠标；防水抗菌键盘，具备键盘开机功能； 11、商用机型、原厂未拆封正品；具备 7*24 小时 400 技术支持热线； 12、显示器：≥23.8 英寸 IPS 显示器刷新率不低于 144Hz 响应时间≤1ms，三边窄边设计，接口：VGA、HDMI，黑色；				504、506 三间教室，每间教室 20 台
3	智慧显示终端	一、屏体及触控技术要求 ★1. 智能交互平板显示尺寸≥98 英寸，刷新率：≥60Hz，分辨率：≥3840*2160，采用直下式背光 D-LED，采用红外触控技术，在双系统下均支持不低于 50 点触控及不低于 50 点书写划线。（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2. 智能交互平板表面玻璃采用高强度钢化玻璃，AG 防眩光，厚度≤4mm，硬度≥莫氏 7 级，石墨硬度≥9H。 3. 智能交互平板双侧边框宽度≤17mm，提升视觉效果及教学沉浸感。 二、安全及能效要求 1. 智能交互平板背光系统支持 DC 调光方式，多级亮度调节，拍摄时画面无条纹闪烁。光源稳定无频闪，防止眼睛疲劳。 2. 智能交互平板全通道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素描纸、	5 台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台

	宣纸、水彩纸、牛皮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与色温调节；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 3. 智能交互平板可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系统内存、存储、触控系统、光感系统、内置电脑、屏体信息、主板型号、CPU 型号、CPU 使用率、设备名称等进行状态提示及故障提示。 4. 前置接口需采用隐藏式设计，具有翻转式防护盖板，有效防护推拉黑板对外接设备的撞击。为方便不同厚度 U 盘接入，开合角度$\geq 100^{\circ}$。 5. 依据 GB 21520-2023 标准，能效等级达到 1 级。 三、教学要求 1. 智能交互平板前置面板至少具备 1 路 HDMI 接口（非转接），2 路 USB3.0 接口，1 路 Type-C 接口。 2. 为方便用户外接拓展设备，智能交互平板非转接 HDMI 输入≥ 2 路，HDMI 输出≥ 1 路。 3. 智能交互平板具有通屏笔槽结构，可放置书写笔、粉笔、水性笔等，笔槽具有漏灰孔设计。 4. 为方便维护，智能交互平板具有前掀式维护功能，平板向上掀起角度$\geq 30^{\circ}$。 5. 智能交互平板具有前置按键，可实现音量加减、窗口关闭、触控开关等功能，且按键均支持功能复用。 6. 前置按键采用钢琴式按键设计，向上倾斜，提升直立可视角度，符合人体工学。 7. 智能交互平板接口具备丝印中文标识。 ★8. 智能交互平板内置≥ 12 核驱动芯片，8 核 CPU、4 核 GPU。Android 系统版本≥ 14.0，内存$\geq 8G$，存储$\geq 64G$。（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9. 采用针孔阵列发声设计，扬声器最大功率$\geq 80W$。 ▲10. 内置一体化超高清摄像头，单颗摄像头有效像素$\geq 5200W$，可输出最大分辨率 8336*6252 的图片与视频，支持远程巡课功能、远程会议、二维码扫描等功能，具备指示灯工作状态提示。（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11. 智能交互平板内置 8 阵列麦克风，拾音角度$\geq 180^{\circ}$，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 ▲12. 智能交互平板具备前置组合式针孔电脑还原按键，无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电脑系统故障。（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13. 只需一根网线连接，即可实现 Windows 和 Android 双系统同时上网。				
--	---	--	--	--	--

	14. 具备无线（包括 Wi-Fi 和 Bluetooth 蓝牙）独立模块，支持单独拆卸。 15. 智能交互平板内置 Wi-Fi6 无线网卡，支持 2.4G、5G 双频，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 20 个。 ▲16. 整机前置接口、前置按键、扬声器、摄像头均采用模块化设计，无需打开背板即可单独拆卸维护。（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17. 本次建设的智慧显示终端须实现与学校现有集中管理控制平台无缝对接，满足平台统一管理需求。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四、应用功能要求 1. 整机左右两侧可提供与教学应用密切相关的快捷键，数量各不少于 15 个，并支持自定义开关，可设置自动隐藏时间，支持单侧显示、双侧同时显示，至少具有关闭窗口、展台、桌面、多屏互动等教学常用按键。 2. 在任意信号源下，从屏幕下方任意位置向上滑动，可调用快捷设置菜单无需切换系统，可快速调节 Windows 和 Android 的设置，并支持拖拽到屏幕任意位置。 3. 整机具有悬浮菜单，两指可快速移动悬浮菜单至按压位置，悬浮菜单可进行自定义分组，可添加 AI 互动软件等不少于 30 个应用。 4. 支持智能手势，可通过多指长按屏幕实现悬浮窗快速调用、屏幕息屏或亮屏、屏幕下移、多任务等功能，方便教学操作。 5. 为节约用电，具备自动待机功能，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时，自动进入待机节能状态，时间间隔可自定义。 6. 智能节电，可自定义设置，在无操作或无信号输入 15 分钟或更长时间, 出现关机提示倒计时。 7. 设备处于关机通电状态，外接电脑、机顶盒等设备接入交互黑板时，智能交互黑板可识别到外接设备的输入信号后自动开机。 8. 可自动识别新接入的信号源，并自动切换到该信号源显示，在断开连接后，弹出确认，10 秒后返回之前信号源。 9. 设备支持远程升级，及时给用户推送新版应用。 10. 安卓界面采用 4K UI 设计，图标与按钮边角显示无锯齿，字体渲染平滑，提升用户体验。 11. 无 PC 状态下，安卓系统支持白板授课，可以实现书写、擦除、撤销、恢复、插入工具及分享等				
--	---	--	--	--	--

	多项功能，同时支持对白板进行初始设置，如背景、笔迹颜色、粗细及橡皮等功能的预设。 12. 无 PC 状态下，白板背景支持颜色背景和图案背景设置，颜色背景提供不少于 6 种预设颜色，并支持自定义更多颜色；图案设置包括拼音格、四线三格、音符、五线谱、信纸、田字格、篮球场地、足球场地等不少于 8 种类型，同时支持用户自定义背景图案。 13. 支持预设仅允许用细笔书写模式或允许用细笔或手指书写模式，细笔可用于书写，手指可用于拖动漫游，实现手笔分离的教学效果。 14. 无 PC 状态下，白板支持漫游功能，可无限延伸白板空间，满足更大空间的板书需求。在漫游功能下，支持对当前页面进行自由缩放，双击漫游可一键恢复画布至原始位置和大小。 15. 无 PC 状态下，白板支持背景漫游设置：白板上批注书写的内容既可与背景画布同步无限漫游，也可设置为批注内容独立漫游而背景画布保持固定，以满足不同的场景使用。 16. 支持全选页面或部分页面进行二维码分享，支持 PNG、JPEG、PDF 等多种格式，支持加密分享，支持快速保存到 USB 设备。 17. 可将手写文字、句子、英文单词识别为印刷体，支持自定义颜色；手写识别支持设置中文、英文、日语、韩语、荷兰语、丹麦语、波兰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等不少于 19 种语言包，满足多语言教学需求。识别后的内容支持颜色修改、复制、剪切、图层置顶、图层置底、删除、锁定，文字内容还支持转至会议纪要。 18. 会议纪要支持手写输入文本，每项会议纪要都能根据笔迹书写范围和文本内容自动调整窗口大小，灵活适应。书写笔迹可轻松使用橡皮擦进行擦除，每项会议纪要可随意删除或调整顺序；会议纪要支持一键生成二维码分享，扫码即可快速获取内容，扫码显示的会议纪要内容会自动过滤空白项。 19. 无 PC 状态下，白板具备智能图形识别功能，能够自动识别绘制的矩形、三角形、圆形、椭圆形、箭头等不少于 5 种常见平面图形。识别后的图形支持颜色修改、复制、剪切、图层置顶、图层置底、删除、锁定等功能。 20. 无 PC 状态下，白板具备批注和擦除功能，支持硬笔、软笔、荧光笔等多种笔型选择，支持笔迹颜色和粗细设置。支持橡皮擦、选中文字擦除以及一键清页功能，进行一键清页操作时会有二次确认提示，有效避免误操作。 21. 无 PC 状态下，白板支持二维及三维图形的灵活调用，支持设置图形的线条颜色和填充颜色，可				
--	--	--	--	--	--

		以对线条和填充颜色的透明度进行设置。 22. 无 PC 状态下，白板支持插入文档、文本框、便利贴、图片、浏览器、尺子、表格、思维导图、会议纪要、截屏等多种教学辅助工具，支持通过手写添加便利贴内容，移动便利贴时，所写内容会随便利贴同步移动。 23. 无 PC 状态下，白板支持页面预览功能，可一键全选所有页面或单独选择特定页面进行保存。 五、内置电脑 1. 采用 80 Pin Intel 通用标准接口，模块化即插即用，易于维护； 2. CPU 采用不低于 12 代 i5 处理器； 3. 内存：≥8G DDR4； 4. 硬盘：≥256G SSD 固态硬盘； 5. 接口：非外扩展具备≥6 个 USB 接口（其中包含 3 路 USB 3.0），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 6. 万兆网口，传输速率≥10Gbps；				
4	光能黑板	一、硬件要求 1、整组产品由可上下滑动的两块光能黑板，以及边框组成。完整一组产品的尺寸≥2200（长）*2400（高）mm，单块黑板尺寸≥2000（长）*1150（高）mm。 2、手动上下升降过程中，黑板可以在任意位置悬停进行书写，便于老师调整书写高度。 3、每块黑板具有扣手位置，让老师方便上推或下拉黑板。 4、为避免黑板升降过快产生撞击，上下边框内均装有橡胶材料，起一定的缓冲作用。 5、黑板通过物理压力作用书写，不产生粉尘，不使用墨水，干净卫生。凡是硬度适中的工具均可在板面进行书写，无专用耗材，单点书写、可擦次数达 10 万次。 6、光能黑板应无频闪、无背光，上膜不应产生眩光。板书笔迹可视距离 40 米，可视角度≥150°，对比度≥150:1。 7、一键擦除：按下一键擦除按键，可实现板书的全部擦除，擦除后无明显残留痕迹；可使用板擦和手势对板书进行局部擦除。 ▲8、支持恢复出厂设置，设备可以还原到刚出厂的干净初始状态。（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	5 套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套

	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9、擦除参数设置：黑板可检测环境温度并计算出对应擦除参数，自动调整；也可通过手势按压书写板板面的特定位置，控制书写板内部电压高低，以调节擦除灵敏度。 10、设备内提供的电池组保护电路，符合标准要求，并通过带二次锂电池的设备的充电安全防护。黑板通过恒定力和冲击试验，机械强度符合标准要求。 ▲11、支持校内局域网本地化部署功能，以教室为单位生成板书的校本资源库，用户可便捷查看每日每间教室的板书内容。（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12、边框采用铝合金材质，坚固耐用，具有较好的耐腐蚀特性。 13、光能黑板通过抗电强度 1500V 试验，无击穿现象，符合安全要求。 ▲14、黑板快捷键可调用 Ai 工具，支持 Ai 唤醒等功能，能够配合教师完成课堂中的问答、解题等学习内容。（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15、每块黑板上均带有互联快捷键，便于老师随时进行操作。 互联软件 1、光能黑板可与触控一体机进行互动，将光能黑板的内容与触控一体机无缝连接，教师在光能黑板上的书写内容可同步显示在触控一体机上。 2、为便于老师记忆和操作，板书界面与电脑桌面/PPT 课件之间，采用同一个按键来回切换，方便快捷。 3、当不需要板书传输到软件显示界面时，可以使用分屏功能，断开黑板与显示屏的传输，使其成为互不影响的多块黑板。 4、设置不同的软件端笔迹颜色，可实现老师对于教学重点的标识及批注； 5、在保存的板书当中进行翻页，查找已经存储的板书内容，。 6、能直接预览所有存储的板书； 7、黑板的板书即时保存到软件当中，通过翻页可找回并显示，保存时不清除黑板的板书内容。 8、对板书的电子文档进行分享，可以存储在本地 PC 端，同时生成二维码，便于师生扫码获取。 9、可以对课堂的板书和讲解进行录制，生成视频文档，利于学生课后复习回放。				
--	---	--	--	--	--

5	电子教室管理系统软件	一、技术要求 1. 纯软件产品，安装部署快捷，升级简易方便，采用核心的截屏及实时压缩技术，在网络条件较差时亦能体现良好的性能；可根据网络条件调节网络补偿强度，根据广播内容调节广播及录制效率，使广播达到最佳效果。采用流媒体技术，流畅无延时，文件清晰度几乎无损耗，支持几乎所有常见的媒体音视频格式，如 Windows Media 文件、VCD 文件、DVD 文件、Real 文件、AVI 文件、MP3 等主流文件格式，支持 720p、1080p 的高清视频。 2. 全面支持 Windows 系列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 Windows 8、Windows 10、Windows 11 操作系统。 3. 软件需支持≥24 种语言界面版本，满足不同外语教师灵活使用软件的需求。 4. 软件的加密方式支持：加密狗加密、服务器端授权、在线序列号加密、离线文件加密、自定义短码激活、mac 地址预置激活等多种激活方式。 二、课堂教学 1. 屏幕广播：将教师机屏幕和教师讲话实时广播给单一、部分或全体学生，可选择全屏或窗口方式。窗口模式下或教师机与学生机分辨率不同情况下，学生机可以以不同的窗口方式接收广播。 2. 扩展屏广播模式：教师机连接两个显示器，可在广播时选择将任意一个显示器的内容广播到学生机。 3. 屏幕广播速度增强：屏幕广播时支持多种画面质量的调节，根据网络的不同选择最好的效果进行教学。 4. 学生演示：教师可选定一台学生机作为示范，由此学生代替教师进行示范教学。 5. 屏幕录制：教师机可以将本地的操作和讲解过程录制为 mp4 录像文件，可以用 Windows 自带的 Media Player 直接播放。 6. 文件分发：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主机的某目录下。目录不存在自动新建此目录；盘符不存在或路径非法不允许分发；文件已存在选择自动覆盖或保留原始文件。 7. 文件提交：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方便教师批改作业要收取的麻烦。通过特殊设置，学生提交作业时必需经过教师审批通过后才可提交，教师可以选择接收和拒绝学生提交的文件。并且教师可以限制学生提交文件的数目和大小。 8. 屏幕监视：教师机可以监视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机的屏幕，教师机每屏可监视多个学生屏幕。	5 套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务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套
---	------------	--	-----	-----------	---	--------------------------------------

		可以控制教师机监控的同屏幕各窗口间、屏幕与屏幕间的切换速度。可手动或自动循环监视。 9. 多频道教学：支持多达 32 个频道的划分，一个教师可对单个班级或多个班级同时上课；多个教师可同时对多个班级进行不同内容的教学。 三、课堂管理 1. 签到：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提供实名验证。提供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 2. 班级模型：有单独的管理界面，实现对班级模型的统一管理，并能够导入、导出，调用不同网络教室中的班级模型。 3. 学生端属性查看：教师可以获取学生端计算机的名称、登录名和其它常用信息，并可以列出学生端的应用程序、进程和进程 ID，教师还可以远程终止学生端的进程。 4. 黑屏肃静：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来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达到专心听课目的，教师可自定义黑屏的内容与图片。 5. 远程命令：可以进行远程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支持远程打开网页、远程启动程序和远程关闭所有学生正在执行的应用程序。 6. 自动锁屏：独有的断线保护自动锁屏技术，通过网卡的是否激活来锁定屏幕，避免学生拔掉网线违反纪律。 7. 防杀进程：为安全起见，学生端程序运行后，防止学生通过任务管理器结束学生端程序进程来逃脱教师控制。 8. 远程设置：远程设置学生桌面主题、桌面背景、屏幕保护方案、学生的频道号和音量、学生的卸载密码，是否启用进程保护，断线锁屏，热键退出等。				
6	还原管理	1、支持在虚拟机、物理 PC、物理服务器等各类硬件环境中部署，适配性广泛且运行可靠，适配项目存量及增量硬件资源，最大化利旧现有设备，降低项目建设成本。 2、管理平台采用纯 B/S 架构，无需安装专用客户端；平台具备中 / 英文界面切换、字体大小调整功能，支持账号密码、动态口令多种登录方式，支持忘记密码重置管理员密码。 3、平台服务管理，包括启动、重启、停止、定时重启及调试日志下载；支持平台操作系统版本显示，平台系统重启、关机及定时重启设置；支持健康检测（服务器、端口、终端、数据库、文件系统、	200 点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40

	SSD 硬盘性能），可生成检测报告并支持下载检测报告、一键修复；支持平台系统时间设置，动态口令有效时长设置。 ▲4、支持基础镜像加子镜像模式，可灵活创建多个子镜像分支，每个子镜像分支支持独立快照管理，支持快照数量不少于 50 个；每个快照有日期时间、占用大小、备注信息，支持快照删除、应用、合并到默认、修改备注；支持快照任意前进与后退操作，切换过程中快照数据完整保留不丢失。支持镜像下载，镜像扩容，镜像检测（检测到问题自动修复，并显示检测进度）。（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5、支持实时查看终端状态信息：终端名称、状态、MAC 地址、IP 地址、操作系统、当前桌面、实时流量、汇总流量、网卡速率（低于 1000Mbps 时自动红色字体醒目提示）、时长、同步状态、更新量速度、备注等；支持查看终端硬件信息，包括显示器、鼠标、键盘、摄像头、主板、内存、CPU 等设备信息；支持终端存储信息已占用可视化统计，支持对终端批量执行远程开机、关机、重启操作。 ▲6、支持两种远程协助方式：窗口程序远程协助与浏览器 Web 远程协助；同时管理平台支持远程截屏、文件传输、远程对话、查看模式、SSH 远程、Ping 测试、Telnet 连接等操作；支持在终端 Boot 同步过程中远程协助，可实时查看同步进度、更新量、网卡速率（低于 1000Mbps 时自动红色字体提示）及速度，支持通过快捷键打开帮助、日志、任务管理等常用功能，提升远程运维便捷性。（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7、每个分组监控终端总数量、启动数量、终端更新数量，分组操作修改 IP 段、清空分区等 8、支持无盘、有盘两种启动方式，两种模式均可配置系统还原 / 不还原属性。 9、新设备支持通过 PXE 或 U 盘引导，自动加入或选择机器名加入管理平台。 10、支持硬盘引导与 PXE 引导配置，可自定义设置管理平台及终端本地 IP 地址，实现硬盘引导无盘系统启动。 11、支持多种模板更新模式，包括 PXE 更新、本地更新上传、网络镜像映射；终端系统“还原”及“不还原”模式下均可实现本地更新上传，并支持生成新的快照或写入上一次快照。 12、终端支持设置独立保护模式，并可切换“还原”“不还原”模式，可在本地系统单独安装软件或驱动，不影响其他终端系统与管理平台镜像。 13、支持 PXE 同步、BOOT 同步等多种同步方式，同步过程实时显示进度条、更新量及更新速度。				点
--	--	--	--	--	---

	14、快照更新后终端在 PXE 同步时，终端启动更新后的操作系统及应用，并同步最新的快照到终端硬盘。 15、快照更新后终端在 BOOT 同步时，可以远程控制终端桌面，操作与查看日志、结束同步、网络配置、修改管理平台 IP 等。 16、支持终端创建多个数据盘，分区数量不少于 4 个，确保系统切换或系统恢复时数据盘内容不丢失。 17、支持对已部署的桌面系统开启 PXE、BOOT 代理服务，支持跨 VLAN 批量 PXE 部署桌面系统。 18、终端电脑支持 windows 多系统部署，一个镜像系统支持终端 UEFI 与 Legacy 都能正常启动操作系统，减少 BIOS 设置问题导致启动操作系统不能正常运行。				
--	--	--	--	--	--

7	音频处理器	1、音频处理部分和数字功率放大器部分采用一体式设计； 2、主机内置 4 核或以上高速核心处理芯片，64bit 处理内核，主频$\geq 1\text{GHz}$，最大主频 1.3GHz，最快信号处理延时$\leq 11\text{ms}$，支持$\geq 24\text{KHz}$ 采样下噪声抑制和回声消除功能；支持音频矩阵功能； 3、输入/输出接口：2 路 48V 幻象供电的麦克风输入，幻象供电可软件开关；1 个智能天顶麦克风信号输入接口；2 路差分信号输入，1 个 3.5mm 立体声输入；2 路差分信号输出，1 个 3.5mm 立体声输出；1 个 USB 数字音频立体声输入/输出接口；扬声器输出及功率：2*75W/4Ω； 4、输入/输出通道支持实时动态电平表 0 至-96dB 显示；输入通道支持闪避器功能，吊麦与手持麦切换无缝衔接；输出通道支持限幅器设置；输入/输出通道支持 30 段图示均衡器及 8 段参数均衡器可调； ▲5、支持噪声抑制有 0 到 18 等级可调，混响抑制 0 到 4 级可调，扩声还原度 0 到 10 级可调；（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6、回声消除（AEC）：回音消除尾音长度不低于 512ms，回声消除幅度不低于 60dB，收敛速度不小于 100dB/S，AEC 有不低于 16 等级可调，AEC 延迟值 0-255ms； 7、智能降噪（ANS）：内置 AI 智能降噪算法，有效降低和滤除教室内常见稳态噪声，同时还可有效降低和滤除教室内瞬态噪声，最大噪声抑制幅度$\geq 36\text{dB}$； 8、一键 AI 自适应调音：支持控制软件一键 AI 自适应声场调音。调音时，主机操作音箱自行发出调试声音，并在参数调试完成后自行结束调试，主机软件直观显示房间内麦克风及扬声器数量，并明确显示调音成功或调音失败； 9、主机支持 1 个带有误触保护的“Tuning”按钮，可做 AI 声场调音。调音时，主机传输信号到音箱发出调试噪音，并可在几分钟之内完成自动调试；调试完成后，主机软件直观显示房间内麦克风及扬声器数量，并明确显示调音成功或调音失败； 10、AI 智能声环境检测：设备支持主机软件，实时获取房间的声学参数，包括环境噪音、信噪比、混响时间； 11、调试串口：支持 USB、RS232 串口及 RJ45 网口外联中央控制器； 12、主机的 RJ45 接口最大级联 3 支智能天顶麦克风，控制软件单独调节级联麦克风增益； 13、模式化自定义调节：2 个工厂模式和用户可自设的 6 个自定义模式；	4 台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6、508 四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台
---	-------	---	-----	----	---	----------------------------------

		14、智能 AI 音频处理器支持正常测试环境下，声源距离吊装麦克风 8 米内任何位置，拾音扩音声场不均匀度$\leq 3.5\text{dB}$； 15、语言可懂性：支持声源正常拾音扩音情况下，在正常房间内任意位置，语言可懂性度≥ 0.7；				
--	--	---	--	--	--	--

8	麦克风	1、麦克风类型：单指向高保真麦克风； 2、麦克风灵敏度：1.65V/Pa @1kHz 1Pa； 3、信噪比：≥70dB； 4、有效拾音距离：≥8 米； 5、麦克风阵列数量：8 个麦克风阵列； 6、频率响应：20Hz-20KHz； 7、波束成形指向性：180° 指向拾音/360° 全向拾音； 8、产品接口：RJ45； 9、产品供电：DC12V 无氧化纯铜屏蔽网络线缆； 10、安装方式：吊装/桌面安装；	4 支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6、508 四间教室，每间教室 1 支
9	音柱	1、类型：阵列式全频音箱； 2、驱动单元：2x3"； 3、额定阻抗：4Ω； 4、额定功率：≥80W（200W，PEAK）； 5、特性灵敏度级（1m/1W）：95dB； 6、指定频带内的声压级：≥115dB； 7、有效频率范围：150Hz~19kHz； 8、箱体材质：全尼龙加强塑料箱体；金属网罩； 9、扩散角度：垂直 60°，水平 110°； 10、安装系统：可调角度安装支架或窄墙距安装支架； 11、连接压线端子：黑色-/红色+；	4 对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6、508 四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对
10	教师桌	一、外观要求： 1、产品尺寸 L*W*H（mm）约：1342*680*800（闭合）、1342*680*1080（±5）（展开）；其中左侧边桌尺寸 L*W*H（mm）780*680*800；右侧升降桌尺寸 L*W*H（mm）：560*600*800（闭合）、560*600*1080（±5）（展开） 2、材料要求：上层桌面采用两块厚度不低于 18mm 厚的木质材料，吸塑表面耐磨硬度不低于 3H，桌	5 套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

		面颜色支持定制；设计有的铝合金固定条；讲桌主体采用 1.2-1.5MM 冷轧钢冲压、焊接、打磨成型。 ▲3、为保障产品的使用安全性和耐久性，生产厂家所使用的实木多层板：所含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等符合标准。（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4、适用场景：本讲桌专为混合式教学场景而设计；特点：灵活，简洁、扩展性强；更适合小班教学、研讨型教学等多种教学场景。 二、功能描述： 1、边桌一侧提供讲座模式教学功能，桌面可以选配 27 寸一体机支架臂。 2、升降桌一侧提供演讲模式教学功能；标配电动升降器，可升降桌面高度不低于 200MM；桌面角度可以自由调整，调整角度可任意调节，调节交付范围不小于 10°，桌面下侧设置铝合金防滑条，方便文稿或笔记本放置，柜体配置 USB 3.0 接口。 3、讲桌下层提供储物空间或设备堆放空间，机柜两侧配置标准机架安装位，设备可堆叠高度 8U，可放置音视频设备或教师储物空间，两侧提供设备走线孔。 4、前置挡板采用厚度不低于 18mm 厚的木质材料，尺寸约 1260x620mm，挡板前面设计一块厚度不低于 5MM 的亚克力安装板，安装订制学校的 LOGO。 5、讲桌可选配 LORA 发射模块和控制软件，实现环境设备的无线控制（比如：大屏\投影机开关无线控制、灯光控制、窗帘控制、空调控制）。 6、桌底配置移动轮（带刹车功能）。 二、智能交互配套 1、适用于文字输入、办公会议、演出汇报、教学培训、多语种互译等场景。 2、具备实时语音转文字、非实时语音转文字功能； 3、具有一站式文字转语音功能，包含文字转人声语音，内置 TTS 引擎，同时兼容第三方文字转语音引擎； ▲4、支持用户自由选择语音识别引擎，支持用户使用云服务商的云端在线语音识别引擎，提供离线文字转人声功能，可用于课件、朗读等场景自动配音。软件内置 TTS 功能，可支持服务器集群部署语音识别引擎、文字转语言引擎、翻译引擎，本地部署的语音转文字识别引擎支持中、英、中英语				教室 1 套
--	--	--	--	--	--	--------

		言等；（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5、支持直接翻译文本内容，处理文本文件翻译需求，并可与多个主流翻译平台 API 对接，提供准确、流畅的翻译结果； 6、提供实时、准确且灵活的语言转文字同步字幕体验，支持双语或多语种显示，用户可自定义字幕样式、字体、大小、颜色、显示位置等参数。可选桌面歌词样式和沉浸式样式； 7、支持字体样式、大小、加粗、显示位置、显示范围等设置； 8、支持音频存储、音频识别结果存储、任务结果存储、文字转语音结果存储；支持任务的二次处理，如结果修正、导出。通过此功能，用户可以轻松回顾、编辑和导出之前的任务数据，以满足不同需求； 9、支持语音转文字的过程重放，重现识别过程，用于实时识别过程的内容复盘、总结。在重放过程中，用户还可以随时暂停、快进快退、变速播放、按句快进快退等，以便更精确地查看识别细节，并据此进行内容的总结和优化； 10、支持 sqlite、mysql、sqlserver 数据库；支持高斯数据库、达梦数据库、人大金仓数据库； 11、系统提供了灵活的部署方式，支持单机部署、集群部署。支持 Windows，Linux 操作系统； 12、采用轮播形式来展示宣传海报。支持用户自定义海报内容。可独立部署宣传海报推送服务； 13、支持单向、双向参与会议直播，会议直播支持加密模式，会议直播支持实时音频收听、实时识别字幕观看、实时弹幕，弹幕支持实时审核； 14、支持软件配置项一键备份和恢复，支持软件全量数据一键备份和恢复； 15、集成了 OCR 屏幕取字；				
11	教师椅	1、侧扶手有效使用长度$\geq 600\text{mm}$，扶手表面平整圆润，无尖锐棱角，支撑接触面充足，支撑稳定性强； 2、坐垫有效进深$\geq 400\text{mm}$，适配人体大腿支撑，分散腿部压力，避免久坐局部受压疲劳； 3、配套一体式头枕有效横向宽度$\geq 600\text{mm}$，完整贴合头颈两侧，适配不同肩宽人群，头颈包裹支撑到位；	5 把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1 把

12	学生桌	1、参考尺寸：≥1600×600×750mm，可根据教室尺寸多位组合； 2、桌面：采用 E1 级 25mm 三聚氰胺饰面板，甲醛释放量≤0.042mg/m³ E1 级板材符合国家标准； 3、钢架：桌架采用壁厚≥1.2mm 矩形钢管，桌面底部设有专用走线槽，吊式主机架，主机悬空不落地。钢架需进行静电粉末喷涂；	120 位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6 三间教室，每间教室 40 位
13	学生凳	凳架：采用优质钢管，立柱≥30×60×1.2mm 的椭圆管和≥20×49×1.2mm 椭圆管，连接处有塑料中承套。凳子上部横撑采用≥20×20×1.0mm 方管焊接，地脚≥30×60×1.2mm 椭圆管焊接而成。凳面：PP 塑料包边中纤板一次注塑成型，≥340×240×18mm。	200 位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40 位
14	24 口交换机	1、固化千兆电口≥24 个，4 个 1G/2.5G SFP 光口；Console 口≥1 个； 2、支持全线速转发，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96Mpps； 3、支持通过在控制器的 Web 页面对交换机进行可视化管理查看，包括交换机的端口 状态及配置、vlan 信息； 4、支持终端类型库，自动识别 PC、路由器、摄像头设备、无线 AP 等； 5、支持零配置上线，支持二层广播自动发现网管中心平台；支持配置静态 IP 地址三层发现网管中心平台；支持 DHCP Option43 方式发现网管中心平台；支持 DNS 域名发现网管中心平台； 6、支持 IEEE 802.3az 标准的 IEEE 节能技术，可减小端口的功耗，达到了节能的目的； ▲7、支持在交换机上创建东西向安全策略，实现全网安全风险拦截；（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8、具备安全特性，支持与无线网络设备、安全设备联动实现更安全的网络管控； 9、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6；	6 台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6 三间教室，每间教室 2 台

15	机柜	1、拼装式结构； 2、前单开玻璃门，后单开钢板门； 3、尺寸：宽 600mm*深 600mm*高 1200mm（±5mm）； 4、颜色：黑色；	2 台	工业	否	分布 503、506 两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台
16	智慧门锁	1、304 不锈钢锁体：6068 标准锁体；主锁舌，反锁舌均为 304 不锈钢材质（可选反锁）； 2、锁芯：C 级锁芯，配置钥匙数量≥2 片； 3、MCU：主频≥64MHz，Flash≥256Kb，RAM≥32Kb，板载 EEPROM≥512Kb，数据掉电可保存，保存固件信息、配置信息、管理卡号、定时开关门时间段、模块初始化标记、工程模式标记、内卡版本信息、指纹删除缓存空间、已用指纹记录空间、指纹下载缓存空间、指纹上传缓存空间。板载 FLASH ≥64MB，数据掉电可保存，指纹下载缓冲空间、指纹上传缓冲空间、开门日志缓存、人员名单、升级固件； 4、适应门厚：40mm——100mm； 5、开门方式：校园卡+密码+指纹+钥匙+蓝牙+微信小程序+Web 平台远程开门等； 6、通信方式：CAT-1 无线通信； ▲7、欠压提醒：具备电池电压不足时，门锁提供语音报警，首次欠压提示后还能开门 50 次以上；（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8、数据存储：单把门锁至少支持 100 用户（100 个指纹+200 张卡+200 个密码）；当网络不通时，支持脱机正常使用，门锁能脱机存储≥1024 条开门记录，记录可采用循环覆盖方式存储；支持离线本地数据保存； 9、电量耗尽情况下可使用前面板 Type-C 接口连接移动电源应急供电开锁； 10、支持指纹分布式采集：支持门锁端采集各学生指纹，学生卡片与指纹保存一致，支持指纹网络上传至门锁管理平台，并支持平台下发至其他校园联网门锁。学生可通过下发的指纹开锁。同时支持指纹集中采集自助终端的指纹采集和数据下发至门锁，方便学生采集； 11、支持指纹密码授权采集指纹：门锁平台对选定单个或多个门锁的使用用户，通过手机微信小程序下发具有时效性的一次性指纹录入密码，用户收到指纹录入密码后，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房间门	5 套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1 套

		锁，通过操作指引，自助录入指纹，实现指纹开锁，同时门锁把指纹信息上传平台； 12、远程升级：智能锁内置嵌入式软件需提供无线远程升级，智能锁软件功能可根据要求在后续使用过程中实现升级；				
17	移动工作站	1、商用电脑；黑色； 2、CPU: ≥ 14 核心 18 线程 $\geq 4.5\text{GHz}$ 睿频。 3、内存: $\geq 16\text{GB}$, 5600MHZ；配置 2 个独立可扩展内存槽。 4、硬盘: $\geq 1\text{TB}$ M.2 固态硬盘，冗余一个可扩展硬盘位。 5、磁盘阵列: 支持 Raid 0,1； 6、通讯: 内置标准 RJ45 接口、内置 WIFI-6 无线网卡、蓝牙 5.0，内置麦克风、内置扬声器（具备双向降噪功能，物理功能按键）。内置高清摄像头及防窥摄像头盖。 7、显卡: 集成显卡 8、屏幕及键盘: ≤ 14 英寸 16:10 防眩光窄边框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不低于 300 流明度，可 180 度开合。 9、操作系统: 正版 WIN11 或以上系统 10、USB 接口: 至少具备原生 2 个 USB3.2 G2 TYPE-A 标准接口。 11、视频输出接口 ≥ 1 个。 12、电池: $\geq 50\text{Wh}$ 智能锂离子电池，应支持快速充电； 13、键盘: 全尺寸防泼溅键盘 14、安全: 内置指纹识别器(电源一体化设计)；内置系统诊断及系统恢复功能（实体按键非系统自带） 15、附件: 提供原装包、鼠标、可选配的配件: 外置光驱。 16、数据管理系统: 应具备硬盘设立独立加密分区功能、外置 U 盘分区加密功能、数据安全删除功能，基于硬件底层的数据安全擦除功能且保证硬盘数据擦除后不可恢复（非系统自带）。 17、保修: 具备 7*24 小时 400 大客户技术专线（非家用或消费类产品技术专线）7*24 小时工程师在线远程协助。具备微信在线报修，进度查询功能；	2 台	工业	否	505 教室

18	移动图形站	1、品牌商用图形站，重量≤1.8kg，最大厚度≤19.5mm； 2、CPU：≥14 核心 20 线程 睿频≥5.8 三级缓存≥24MB； 3、内存：≥32G DDR5 5600，最大支持 40GB； 4、硬盘：≥1TB SSD 硬盘，支持双 M.2 硬盘；. 5、网卡：原生千兆有线 RJ-45 网口、内置 WiFi 6 无线网卡，内置蓝牙 5.3； 6、内置麦克风，内置扬声器；内置 2.5K AI 摄像头；支持 AI 双向语音降噪；具备四档风扇调节； 7、显卡：优于或相当于 RTX5060 8G 图形卡； 8、屏幕尺寸：≤15.6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2560 x 1600;100% P3 色域；刷新率≥144Hz；峰值亮度≥400nit；屏幕响应时间≤0.2ms； 9、操作系统：正版 WIN11 操作系统； 10、接口：原生 USB3.2 G2 TYPE-A 标准接口≥2 个；原生 Type-C 接口≥1 个； 11、视频输出接口：≥1 个； 12、电池：智能锂离子电池容量≥75wH；具备电池平衡保养模式；标配 200W 适配器； 13、键盘：防泼溅背光键盘；可选配的配件：外置光驱。 14、安全：内置系统诊断及系统恢复功能（非操作系统自带的还原功能）； 15、数据管理系统：具备硬盘设立独立加密分区功能、外置 U 盘分区加密功能、数据安全删除功能，基于硬件底层的数据安全擦除功能且保证硬盘数据擦除后不可恢复； 16、具备移动设备协同功能，可将手机屏幕投影到电脑屏幕，实现文件传输、共享访问等； 17、具备 7*24 小时 400 大客户技术专线（非家用或消费类产品技术专线）、7*24 小时工程师在线远程协助；微信在线报修，进度查询功能； 18、商用机型，原厂正品，通过国家节能及环保认证，不接受 OEM 及组装机。 数据编辑系统： 1、万能播放器功能：嵌入的计算机窗口，可播放本地各类媒体文件，包括视音频、图片、动画及专业的介质文件； ▲2、支持导入和编辑 XAVC、AVC-Intra 4KAVC-Intra 4K LT、H264(AVC)、H265(AEVC)、ProRes422、ProRes422HQ、DNxHR HQX、DNxHR HQ、DNxHR SQ、DPX、R3D、YUV/RGB 10bit 无压缩格式文件；（投	1 台	工业	否	505 教室
----	-------	--	-----	----	---	--------

	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3、提供智能目录资源管理，按素材特性建立多级分类管理机制。 ▲4、提供高效介质文件编辑流程：自动识别 P2、XDCAM、XDCAM EX、AVCHD 等介质文件，自动视音频成组，跨卡素材自动合并导入；支持介质文件直接上轨编辑；支持故事板回写到 P2、XDCAM、XDCAM EX（含 SD FAT 的回写）设备。（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5、支持导入苹果非编的 FCP XML 工程文件；支持导出的 AAF 工程文件导入到达芬奇系统； 6、智能场景检测，自动切分素材的镜头片段；同时支持手动精选镜头，在素材库生成索引素材； 7、支持将资源库中相同属性的视音频素材合并成一个序列素材，以减少碎片素材的数量，精简资源库； 8、移动编辑功能：工程文件可创建在移动硬盘上，随时带走编辑； 9、支持不同帧率、不同格式、不同分辨率的混合编辑；广泛兼容专业、民用、网络、移动领域主流视音频格式，包括 4K AVC-ULTRA、XAVC、PRORESS 等最新媒体文件，及 H.265 编码的新媒体文件；支持实时上下变换处理，提供信箱、切边、变形、窗口等变换方式； 10、内置视频示波器，可通过波形/矢量/RGB/直方图的方式监测音画指标； 11、支持任意画幅尺寸的项目制作，方便实现手机竖屏、不规则大屏、异形幅面的节目制作； 12、多镜头切换编辑，多机位素材支持音频波形、时码、标记点等自动对齐，可快速调整切点位置、替换镜头，可添加镜头间转场；游机素材可按 TC 时码横向成组，解决多镜头编辑中碎片化游机素材的成组问题。 13、支持标准 XML 信息无缝导入多路切换采集的视音频文件，还原全部多镜头及切点信息； 14、单键设计；波纹编辑，删除、移动素材可自动填补空隙；一键为素材添加淡入淡出；一键设置当前素材为静帧；一键素材替换，保持原有特技效果和时长不变；一键时间线填充，用于填充的素材可自动匹配轨道空隙；钢笔工具进行曲线关键点调节，可同时进行任意剪辑操作；支持多轨素材整体纵向、横向移动，节目修改调整更自由； 15、追加上轨，挑选的镜头片段依次排布在时间线上，加速粗剪效率；专为粗剪设计的“Z 剪辑”，素材播放、剪辑、上轨一气呵成，轻松应对体育类精彩镜头回放；				
--	--	--	--	--	--

	16、双向帧匹配，快速查找故事板指定镜头或检查故事板重复镜头；虚拟素材编辑，简化复杂故事板结构；故事板嵌套和引用，故事板视同一段素材自由编辑，快速实现多段节目的串编；故事板配音，参考视频画面完成配音操作，生成的音频自动上轨；素材调整窗集成音频波形，配合波形精准剪辑视频画面； 17、支持代理编辑模式，自带低码文件的可编辑低码，不带低码的可自动转换低码编辑，最终可灵活选择高码或低码进行合成输出。 18、对故事板操作步步备份，确保意外发生时可恢复工程文件最后一步操作； 19、故事板版本管理，随时备份编辑中重要状态，需要时调出备份故事板还原； 20、提供提词器功能，文本大小和滚动速度可调，方便故事板配音； 21、提供多种输出监看方式，包括板卡输出上监、显卡辅屏输出监看、回显窗全屏显示，满足不同场景的监看要求； 22、提供静帧过渡的转场方式，接点处画面静帧处理，分别向前后补齐，从而实现一段素材内两镜头间的转场制作； 23、支持故事板独立 FX 轨，特技作用于全部轨道；支持故事板轨内 FX 轨，特技作用于当前轨道；支持独立 KEY 轨，可实现轨道图形键抠像； 24、先进的智能图像跟踪技术，可动态跟踪画面中的单点和多点，可自动提取运动对象的特征点，记录运动轨迹；结合二维 DVE、三维 DVE、高级掩膜等特技，可实现虚拟电视墙、文随人动、动态马赛克等效果； ▲25、手机视频编辑，自动识别手机视频和手机图片的重力感应，自动翻转呈现正常状态；一键添加手机视频特技，可自由截选输出区域。（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26、支持素材稳定处理，对晃动的跟拍镜头进行平稳处理。 27、系统预置矫正 LUT 和风格 LUT 滤镜效果库，可快速实现色彩空间转换，丰富影视后期的制作；支持自行扩展 LUT 效果库。 28、支持 PPT 文件从 WINDOWS 资源管理器直接拖到非编轨道进行编辑。 29、内置三维字幕制作系统：支持故事板独立 CG 轨，字幕作用于全部轨道；字幕制作与非编时码				
--	---	--	--	--	--

	轨实时双向联动，可精确制作图文字幕出现、消失的动画效果； 30、真三维场景的字幕创作，支持三维场景下三维物件、摄像机、灯光的关键帧制作；任意二维物件可转化为三维物件；支持立体字、球体、立方体等三维物件及三维效果的制作；支持三维柱图、饼图、翻牌动画等字幕制作；支持三维动态纹理、光影贴图； 31、字幕支持编辑窗无级缩放、平移；支持物件中心点的缩放、位移、旋转的编辑，实现自由灵活图文创作； 32、任意二维物件和文字均可转矢量图，实现任意轮廓塑造；大段文本可按边框自动软换行排版；起始位置标点符号自动缩进；TAB 键对齐，解决多列（人名单）对齐问题； 33、字幕支持计时器、公告板、曲线文字、轨迹动画、曲线生长、布尔运算等物件模板的应用；内嵌的字幕资源库，提供丰富图元物件模板和标题字模板，用户可自行管理字幕资源库；支持可定义标题和正文的滚屏制作；支持输出 FLC、MOV 带通道文件；支持字幕的按步备份，异常退出可恢复字幕最后编辑状态； 34、字幕具备动画曲线创作能力，可通过贝塞尔曲线绘制任意运动轨迹，将图元物件附加到动画曲线上，快速完成动画制作；提供丰富滤镜特效，赋予字幕中图片和二维图元更强大的表现力；支持图片、动画文件的裁切、遮罩、纵深效果处理，支持添加滤镜；字幕支持调色板全屏吸色，图元物件配色更加得心应手； 35、支持 SVG 矢量图导入；支持 PSD 分层导入；支持 3D 模型的导入和编辑。 36、字幕快速修改工具，无需进入字幕制作系统即可快速修改文本内容； 37、智能语音免拍唱词制作，支持外来 SRT 文件拖入故事板轨道直接生成唱词字幕。 38、支持 5.1 环绕声定位，可指定任意音箱参与混音；支持轨道音频素材的 GAIN 整体增益调整，音频波形可实时变化，支持 0.1dB 精确调节；支持采样点级精度的音频调节，提供采样降噪、消除爆破音、声音拉伸、语音变速、10/20/31 段 EQ 等效果；预置音效库，提供音效素材； 39、支持音频轨道统一响度控制，ITU-R 响度值可设置，实现节目音频输出的自动规格化处理。 40、支持与编辑制式无关的视音频信号采集；支持播放故事板片段的同时采集外来信号，实现边播边采的主持人出镜的录制工作；支持两台非编工作站边采边编，对不完整素材进行及时编辑、输出、发布；				
--	--	--	--	--	--

	41、支持文本文件通过 AI 语音合成生成虚拟播报音频，同步生成对应的唱词字幕。 42、支持故事板选区输出，可选择故事板任意区域进行节目合成输出。 43、支持 IP 流信号采集，在不间断拉流采集的同时，可对收录的流文件进行同步编辑。 44、支持一次批量输出多种格式的视音频文件，对输出文件可同步静帧、转场检测； 45、输出 H.264 或 H.265 格式 4K 文件时，支持 GPU 和核芯硬件加速； 46、4K 格式兼容要求：支持 XAVC、AVC-Intra 4K、AVC-Intra 4K LT、H.264 (AVC)、H.265 (HEVC)、ProRes 422、ProRes 422 HQ、DNxHR HQX、DNxHR HQ、DNxHR SQ、DPX、R3D、YUV/RGB 10bit 无压缩等 4K 超高清格式文件的导入和编辑；可将 DPX 格式的图片序列合成为带通道 4K 分辨率的文件；支持 XAVC、AVC、HEVC、ProRes 422、YUV/RGB 10bit 无压缩 4K 超高清格式文件输出。 ▲47、HDR 编辑要求：可识别 PQ、HLG、V-Log 等不同 HDR 素材的色域和伽马曲线；可手动填写伽马曲线和颜色空间；运行色域可以在 BT.601、BT.709、BT.2020 等色域之间切换；支持包括 PQ、HLG、S-Log3、V-Log、C-Log、LogC 等曲线类型；支持输出为 PQ、HLG 和 S-Log3 等 HDR 曲线类型的文件；在 4K HDR 编辑时，软件回显窗可以 BT.709 方式进行回显；支持运行环境的自定义设置，包括渲染处理参数、回显、板卡、色域、曲线、输出等设置。（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48、高清格式兼容要求：支持编辑 Mpeg2 I/IBP 格式的文件，支持 100Mb/s、200Mb/s、300Mb/s 码率 Mpeg2 I 帧文件的编辑；支持编辑 H.264 编码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和编辑 DVCPro (DV25/DV50)/DVCPro HD (DVHD) 格式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 DVCPro (DV25/DV50)/DVCPro HD (DVHD) 格式文件的编辑；支持将信号采集成 XDCAM HD 格式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编辑 XDCAM HD 编码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成 AVC-IntraHD 格式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编辑 AVC-IntraHD 编码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成 DVSD/HDV 格式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编辑 DVSD/HDV 编码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成 Mpeg4 封装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编辑 Mpeg4 编码格式的文			
--	--	--	--	--

		件；支持编辑 AVCHD 编码格式的文件；支持编辑 XAVC 编码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和编辑 WMV 封装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和编辑 MOV 封装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和编辑 TS 封装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将信号采集和编辑无压缩 8-bit HD 格式的文件，也可打包输出该格式的文件；支持生成 32bit 带 Alpha 通道的图片序列，可选择帧方式或场方式；支持编辑苹果 ProRes 422 编码的文件；				
19	智能麦克风	1、麦克风类型：全指向高保真 MEMS 麦克风 2、波束成形指向性：360° 全指向拾音 3、内置 AI 音频算法：动态自适应波束切换、声源追踪定位、AI 波束成形、声域隔离引擎等 4、麦克风灵敏度：-38dB 5、频率响应：≥20Hz-20KHz 6、信噪比：≥66dB 7、产品接口：RJ45*1，支持通过私有协议连接智能 AI 音频处理主机 8、有效拾音距离：半径 5~8 米 9、工作指示灯：工作（绿色），静音（红色） 10、控制：红外遥控，响应距离 4 米，接收角度 70°，载波频率 38KHz 11、产品供电：DC12V 无氧化纯铜屏蔽网络线缆；电气规格：输入功耗：≤0.5W 12、尺寸：直径≥450mm，高度≥34mm；产品重量（净重）：≤1.2KG	1 台	工业	否	505 教室
20	音频主机	1、音频处理部分和数字功率放大器部分采用一体式设计； 2、主机内置 8 核高速核心处理芯片，32bit 处理内核，NPU:6TOPS，最快信号处理延时≤11ms； 3、麦克风输入：3 路 RJ45 私有协议接口； 4、数字音频输入/输出：1 个 USB 立体声输入/输出接口； 5、模拟音频输入：4 路差分信号输入； 6、模拟音频输出：4 路差分信号输出； 7、扬声器输出及功率：8 个接线插座，4 路 150W@4Ω；	1 支	工业	否	505 教室

	8、增益调节：支持麦克风 ADC 增益 0 到 46.5dB 可调；支持噪声抑制有 0 到 18 等级可调，混响抑制 0 到 4 级可调，扩声还原度 0 到 10 级可调； 9、输入通道：所有输入通道实时动态电平表 0 至-96dB 显示；输入通道可定义 5 种类型选择，包括：麦克直通、远场麦、无线\手持、互动、课件\音乐；输入通道延时 0-255ms 可调；每一个输入通道叠加闪避器，闪避器启动时间 0 到 1000ms 可调、保持时间 0 到 10000ms 可调、恢复时间 0 到 1000ms 可调；闪避器阈值 0 至-120dB 可调、闪避值 0 至-120dB 可调，可支持无线手持麦克风与智能天顶音阵 MAX、线阵麦克风无缝衔接；输入通道支持 30 段图示均衡器及 8 段参数均衡器可调； 10、输出通道：所有输出通道实时动态电平表 0 至-96dB 显示；输出通道可定义 3 种类型选择，包括：扬声器、耳机\监听、互动\录播，每一类型均可叠加压限器；输出目标阈值 0 至-120dB 可调，输出补偿-24 至 24dB 可调；输出通道延时 0-255ms 可调；输出通路有反相器，输出通道支持 30 段图示均衡器及 8 段参数均衡器可调； 11、模式化自定义调节：2 个工厂模式和用户可自设的 6 个自定义模式； 12、AI 反馈抑制（AFC）：反馈抑制效果器支持控制开关，并且支持不少于 16 段自适应频率滤波器；反馈抑制频率可手动调整；反馈抑制效果器可有效提升传声增益幅度：$\geq 18\text{dB}$； 13、AI 回声消除：回音消除尾音长度：512ms，回声消除幅度：60dB,收敛速度：100dB/S，带 AEC 能量值更新开关，AEC 有 16 等级可调，AEC 延迟值 0-255ms； 14、AI 智能降噪：内置 AI 智能降噪算法，有效降低和滤除室内常见稳态噪声，同时还可有效降低和滤除室内瞬态噪声（如鼓掌、敲击桌面、走路等瞬态噪音），最大噪声抑制幅度$\geq 36\text{dB}$； 15、自动增益控制（AGC）：增益控制幅度-24dB 到 24dB 可调，并可开关自动增益控制功能； ▲16、一键 AI 自适应系统调音：调试软件支持一键 AI 自适应声场调音，简单高效。用户仅需按下设备上的一键按钮，主机即刻操作音箱发出调试声音，调试完成后自动终止。主机软件直观显示房间内阵列麦克风及音箱数量，明确展示调音结果。在调音失败情况下，系统 AI 立即分析失败原因（如阵列麦克风或音箱连接错误，环境噪音或室内混响），为调试者提供智能参考。通过一键设计，为用户提供更为便捷的声场调音体验；（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17、本地远程互动：支持本地扩声与远程互动同时工作，远程互动可做到双方同时讲话无压制、无				
--	---	--	--	--	--

		回声、无断续； 18、音频矩阵系统：具有高度灵活性，设备内置高度可配置的音频矩阵，满足不同场景的复杂音频需求。每一输入通道均可添加回声消除信号和本地扩声信号。独立混音矩阵控制：每路输出通道都具有独立的混音矩阵开关，使用户能够实现对各通道音频的个性化混音设置；精细音量调控：设备支持独立的混音矩阵音量设置，提供广泛的音量调节范围，从-72dB 到 12dB。可根据具体需要在不同环境中精确调整音量，实现最佳音频效果； 19、内置闪避设置，无线手持麦克风与线阵麦克风无缝衔接； ▲20、AI 智能声环境检测：设备支持主机软件，实时获取房间的声学参数，包括环境噪音、信噪比、混响时间；（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或功能截图加以佐证） 21、版本升级：设备带有智能语音扩音系统调音工具软件；软件支持版本升级功能，可通过软件升级提升主机功能效果； 22、支持 USB 及 232 串口及 RJ45 网口外联调试软件； 23、主机的 RJ45 AMIC 接口支持无限数量级联智能麦克风。 24、产品参考尺寸（±3mm）：485mm*241mm*45mm				
21	音箱	1、驱动单元：4x3”； 2、额定阻抗：8Ω； 3、额定功率：100W（200W，PEAK）； 4、特性灵敏度级（1m/1W）：95dB； 5、指定频带内的声压级：115dB； 6、有效频率范围：140Hz~19kHz； 7、箱体材质：全尼龙加强塑料箱体； 8、网罩材质：金属网； 9、扩散角度：垂直 60°，水平 110°； 10、安装系统：可调角度安装支架或窄墙距安装支架； 11、颜色：黑色—/红色+； 12、连接方式：压线端子；	1 对	工业	否	505 教室

		13、重量:4kg/支（净重）； 14、产品参考尺寸（HxWxD，±3mm）：525*98*153mm；				
22	播音桌	尺寸：2400×1500×830mm（长 × 最大进深 × 桌高）（±10mm） 材料用的是 E1 级环保材料内部结构均匀，密度适中，具有良好的稳固性其表面平整光滑，用的是钢琴烤漆台面板的厚度 8 公分，配置异型桌脚外观造型设计，时尚有科技感，可自己安装 86 插座面板设计合理台面板搭配优质现盒盖，内部可任意走线。	1 套	工业	否	508 教室
23	视频监控	一、视频监控摄像机（10 支） 1、最高分辨率可达≥2560 × 144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2、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 数字降噪，数字宽动态； 3、支持人形检测； 4、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ISAPI，SDK，GB28181-2022 协议； 5、智能补光，支持白光/红外双补光，红外最远可达≥30 m，白光最远可达≥20 m； 6、≥1 个内置麦克风； 7、符合 IP67 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 二、录像机（1 台） 1、可接驳符合 ONVIF、RTSP 标准的众多主流厂商网络摄像机； 2、支持 H.265 高效视频编码码流，支持 H.265、H.264IP 设备混合接入； 3、解码性能强劲，支持 10 路 1080P 解码，推荐满路数接入 400 万及以下像素网络摄像机； 4、最大支持 600 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 5、支持 HDMI 与 VGA 同源输出，HDMI 最大支持 4K 高清输出，VGA 最大支持 1080P 高清输出； 6、支持 2 个 SATA 接口，最大支持满配 8T 硬盘； 7、支持 IP 设备集中管理，包括 IP 设备参数配置、信息的导入/导出和升级等功能； 8、支持最大 4/8/16 路同步回放和多路同步倒放； 9、支持智能搜索、回放及备份功能，有效提高录像检索与回放效率； 10、支持云服务，可实现手机远程预览回放； 11、支持 GB28181-2022 协议，轻松实现平台接入；	1 套	工业	否	分布 503、504、505、506、508 五间教室，每间教室 2 支摄像机

		12、标配硬盘容量：≥8TB； 三、数据交换（1台） 1、≥8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 2、≥2个10/100/1000Mbps自适应上联电口，其中8个口支持PoE/PoE+供电； 3、最大PoE功率80W； 4、交换机容量≥20Gbps，包转发率≥15Mpps； 5、非网管型交换机，桌面式；				
24	手拉音箱	1、功率：≥120W； 2、输入灵敏度：≥500mV； 3、频率响应：≥20Hz-20kHz； 4、喇叭单元：≥10寸； 5、电压：≥220V； 6、失真度：≤1%； 7、拉杆箱式设计，大功率，ABS料自有模具箱体，采用D类功放，双电瓶，交直流电可互换使用，号角高音，USB放唱，带蓝牙功能，录音，收音，遥控，语言播报，话筒高低音混响延时独立调节，话筒优先功能，配两支高端无线话筒；	1套	工业	否	508教室
25	走廊灯具	1、安装方式：嵌入式安装、吊杆； 2、规格：LED，≥600*600mm，40W，5000K，Ra≥80，UGR<19，铝合金一体成型边框，金属背板，微晶板防眩，无频闪，无蓝光危害；	20个	工业	否	走廊过道
26	柜子	1、高度：≥200cm； 2、尺寸：≥800x50x2000mm； 3、框架材质：人造板； 4、长度：≥80cm； 5、层数：5层； 6、面板材质：人造板； 7、材质：人造板；	4组	工业	否	508教室

		8、柜子类型：储物柜 落地文件柜 文件柜； 9、宽度：≥80cm；				
27	空调	1、吸顶嵌入式，3 匹，1 级能效，直流变频，220V； 2、循环风量不低于 1100(m³/h)； 3、除湿量：31kg/h； 4、有电辅热功能,电辅加热功率≤2200W；	4 台	工业	否	分布 504、506 两间教室，每间教室 2 台
28	仓库货架	1、层数：≥3，加厚中型：≥长 200CM*宽 60CM*高 200CM【承重≥300kg/层】，≥0.4mm 厚冷轧钢，≥80x40x0.9mmC 型钢，≥60x40x0.9mmP 型钢；（10 组/套）；货架整体采用优质冷轧型钢一体轧制成型，主材钢材 Q235B，严禁使用回收废料、薄板残料制作；所有承重构件钢材厚度不得负公差。 2、货架全部构件表面经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防腐处理，喷塑层厚度≥60 μ m，附着力一级，耐冲击、防锈耐腐蚀，室内正常使用 10 年无大面积起皮锈蚀。 3、货架结构模块化组装，现场无焊接，螺栓紧固装配，拆装、移位便捷；立柱、横梁、层板配件可单独更换，支持后期扩容增减层位。 4、货架所有边角圆弧钝化处理，无尖锐毛刺、割手棱角，保障人员操作安全。 5、供货含全套安装配件：高强度螺栓、安全销、防坠落卡扣、水平调节脚、防撞护脚等配套辅材。	1 套	工业	否	504 教室
29	装饰改造	1、基层清理：现场拆除，基层平整、无杂质，主要是针对所有可能影响吊顶施工的安装物。 2、铝制方通吊顶：顶面黑幕处理金属硬质吊件 U 型烤漆龙骨 表面安装铝制方通。 3、二级吊顶：宽度 400mm 高度 100mm。 4、墙面处理：墙面基层腻子批嵌乳胶漆墙面涂刷（乳胶漆有害物质限量、执行标准须符合 GB 30981.1-2025《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第 1 部分：建筑涂料》及 GB/T 9755-2024《合成树脂乳液墙面涂料》等国家标准）。 5、地面 PVC 地胶：2mm 厚 PVC 片材或卷材地胶，耐磨层≥0.5mm，含加厚界面剂自流平（PVC 地板的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释放限量≤500 μ g/(m² · h)，甲醛释放量≤0.013mg/m³，须符合 GB 18586-202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地毯、地毯衬垫和聚氯乙烯地板中有害物质限量》；阻燃性能须达到 B1 级）。	1 项	建筑业	否	

		6、不锈钢地脚线：木质基础 砂光不锈钢饰面。 7、基础照明：无频闪 LED 基础照明灯。 8、窗帘轨道及窗帘：按 1：1.8 折叠。环保遮光布，窗帘面料的甲醛含量<300mg/kg，具备阻燃性能（B1 级阻燃要求），颜色可选。 9、强电综合布线：国标阻燃 2.5mm ² +4mm ² 。 ★10、实训室整体建设：根据采购人实际教学、实训、竞赛等要求，签合同前需要出具详细的规划布局图及设计效果图、施工图；所有装修材料进场前须经采购人认可，最终环境验收符合 GB/T 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该内容涉及 503、504、506 三间教室，面积约 115 m ² /间，三间教室装饰改造总预算价 123000.00 元（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 123000.00 元），中标后，由采购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根据设计图纸进行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最终结算价=（中标人该项投标价/123000）*（最高投标限价±变更造价），若最终结算价超过或等于中标人该项投标价则按中标人该项投标价结算，低于中标人该项投标价的据实结算，潜在投标人须谨慎报价，可自行踏勘现场。				
30	系统集成	本次项目包含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及施工所需线材、辅材等。所有辅材和施工必须符合国标要求和教室相关国家标准。具体要求如下： 1、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网线、电源线、视频线等由校方单位审核通过后才可投入使用。 2、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类规格型号 PVC 线管/线槽由校方审核通过后才可投入使用。 3、布线充分考虑采购人特殊环境，线槽/线管，布线牢固，不易损坏。 4、包含各类线辅材的运输和搬运。 5、综合布线中所有线缆线路需进行捆扎及采用统一的识别标识。 6、强弱电线路需预留安全距离，分离敷设。	1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总体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中标人要承担新购设备的安装部署，项目相关配套工程由中标人一并完成，投标人需充分考虑工作量及风险，中标后不允许再追加报价。 2、项目实施涉及到其他供应商的配合（若有），由此与其他供应商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在投标时一并考虑，采购人只负责帮助协调，不另行支付。 3、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采购人验收时将逐条核对，如发现与实际情况不符、虚假响应等，采购人有权报监管部门，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三、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涉及设备调试费用均已列项在“系统集成”中综合考虑，投标人报价时可勘查现场后自行考虑此项费用，结算时不予调整；

2. 项目涉及到安装过程的弱电配套实施内容，此项费用均已列项在“系统集成”中综合考虑，投标人可自行前往学校勘查现场后考虑报价，结算不予调整。

3. 保洁清理：包含现场所有的垃圾清运房间保洁费用（运距及其它相关费用自行考虑）此项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自行勘查现场后考虑报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4.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需要在上课期间静默施工并做好保护的相关要求需满足，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再调增。

5. 采购需求参数中所要求“支持”内容在供货时须配套提供，所有价格均包含在投标单价中。

6. 综合单价包括：投标报价包括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培训及后期服务及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综合单价今后将不作任何调整。采购人后期不予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综合考虑各种风险，谨慎报价。

四、其他要求

（一）货物的生产、安装、维修、检验、验收等按照以下原则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无行业标准的执行地方标准；无地方标准的执行企业标准。

（二）如果在技术参数或配置中标明了品牌或产地，则仅供参考，并非指定，但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满足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投标人可以选用替代的方案，但这种替代整体上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三）供货时所有货物（包括零部件）须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提供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有国家强制性认证要求的产品须提供相应证书，货物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情况必须由投标人提供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等技术资料予以支持。没有技术资料支持的技术参数及配置不能视为响应。（厂家出具的合格证书供货时提供）

（四）技术支持

1. 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全方位、及时而有效的技术支持和服务。

2. 中标人负责供货、安装、调试。

3. 中标人负责将货物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外文应提供中文翻译资料，下同）、施工图纸、资料、测试、验收报告等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涉及进口的产品或部件配件软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

（五）质保及售后服务：

1. 中标人须提供至少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为准），所有质保费用均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质保期满后，应提供优先的有偿售后服务及按不高于投标文件中主要配件、易损件清单所报价格供应原厂零配件等。软件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2. 中标人须设有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货物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3.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如货物出现故障，电话响应无法解决，中标人必须在接报修电话 24 小时内到现场并解决问题。

（六）培训：中标人负责为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直至其能熟练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与保养，简单故障诊断与排除。中标供应商应提供上门用户培训服务；供应商应免费提供操作手册、培训课程和视频等参考资料；

使关键用户能够理解并熟练掌握标准软件及设备的流程操作，为后续的软件系统运行做准备，通过培训，使用户能够自如地运行该设备及软件，使客户了解设备产品及软件的日常保养与维护。

（1）提供免长途服务电话 7 x 24 小时不间断技术支持；

（2）网络对话交流提供 7 x 8 小时的开通服务；

（3）确保用户在 1 小时内能获得服务响应；

（4）一般问题通过电话或网络 1 小时内能获得服务响应并给出处理方案，在电话指导与远程登录均无法解决问题的情况下，将及时派遣工程师上门服务；

（5）售后服务，设有专门的售后服务电话，有专业人员接听并及时做好反馈记录，并提供解决问题的办法。

（七）交货期：合同签订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70 个日历天内完成

全部装饰改造、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全系统联调、垃圾清运、全屋保洁、资料交付并通过甲方整体验收，交付甲方正常投入教学使用。（具体事宜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及时间安排要求执行）。

（八）交货地点：以采购人要求为准。

（九）验收：

1. 采购人和相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人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采购人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2. 货物在验收时，投标人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涉及进口的产品、部件、配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相关设计、制造、检验、安装、技术性指导等文件和应由投标人提供的必要文件。

3. 在产品进场和验收时，中标单位提供合格的辅证材料，功能部分需提供演示，采购人将组织专家评委验收，采购人有权对照投标响应参数进行产品验收，如出现负偏离或偏差，采购人有权上报主管部门，所产生的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 产品验收前必须保证合格；按甲方要求送检，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产品质量、规格要求等检测，检测不合格的更换所有产品并承担违约责任及损失。

（十）付款方式：见采购需求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邀请第 4 条信誉要求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

			部内容。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诚信投标承诺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

		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按评分标准执行）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此处“投标报价”指投标总价)	(1) 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 <u>50%</u>; (2) 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 <u>50%</u>; (3) 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 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 <u>45%</u>;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 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 (1) 项数值计算: 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 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 (例: 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 即为 123.46 元; 如	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 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	--	--------------------------	--

注：

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30 分钟）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4.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70</u> 分)	资信部分		
	投标人业绩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投标人每提供一个计算机机房建设相关项目	0-4 分

		业绩的，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若合同材料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供货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2. 提供的项目业绩只计算评标分值对应的项目数量，按照排列顺序从首个业绩开始评审至对应数量，超出部分不进行评审。对应数量内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的，不再补充评审超出部分业绩。如：提供 2 个业绩即得满分的，按照投标文件排序评审第一、第二项业绩，其余超出部分不再评审。	
	投标人综合实力	1、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经理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或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 2、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 2 分； 注：上述人员须持有社保部门出具的本单位为其缴纳的投标前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的社保证明（含官网在线打印件），或投标人提供承诺已为上述人员缴纳社保证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	0-4 分
	免费质保承诺	投标人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免费质保期（3 年）的基础上，承诺每增加一年的免费质保期的加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质保期限增加时间不满一个整年度的不计分），提供承诺书，写明质	0-4 分

		保年限，格式自拟。 注：以投标文件中投标人承诺的免费质保期为评审依据，未提供或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响应	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货物需求”的，得 38 分； 1、标“★”的技术参数，以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中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为必须满足项，有不满足的，按无效标处理。 2、标“▲”项的，每满足或优于一项得 2 分，共 19 项，满分 38 分； 3、未标符号的为本项目的基本需求，在合同签订后将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函或逐条响应均可，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注：（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标“▲”项的，以货物需求的采购清单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若技术参数要求中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提供产品彩页、官网截图、制造商证明、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其中之一且能体现出评审内容的均予以认可。 （3）本项内所有内容技术参数响应情况投标人须依据所投产品如实填写，若自填响应或正偏离，供货时实际产品不响应或负偏离，或投标时所提供的演示或报告等材料，在供货时发生弄虚作假谋取中标资格的，采购人有权上报相关部门，按相关法律处理。	0-38 分

	供货安装 (调试)方案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控制保障措施、供货运输、供货安装配合、现场环境保护和验收方案）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设备供货方案完善，工期安排合理，进度计划完善，过程中控制措施完整详细，移交整个工程后有完善的系统培训方案完全满足使用需求的，得 5 分； 2、设备有供货方案，工期安排合理，进度计划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过程中控制措施条理清晰，移交整个工程后系统培训方案满足使用需求的，得 4 分； 3、设备有供货方案，但工期安排及进度计划与项目实施要求混乱，过程中控制措施条理杂乱，移交整个工程后系统培训方案不能满足使用需求的，得 3 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进度保障 服务方案	按照项目需求提供进度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包括：进度管理原则、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方案等。 1. 方案考虑充分，符合实际情况，结合项目采购内容及学校实施时间等，贴合项目需求设置进度保障措施，方案内容完整、表述合理且清晰，有充足的保障措施，确保项目能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的，得 5 分； 2. 技术服务方案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整但实施方案空洞，未体现出结合校园实际需求的进度保障措施，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及进度的，得 4 分； 3. 技术服务方案有考虑到实际情况，内容基本完整、但有不符合本项目的描述，相关方案实施内容描述有非针对本项目内容，项目需求及进度保障不到位的，得 3 分； 4. 不提供实施方案不得分。	0-5 分
	售后服务 方案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包括售后服务内容、报修后响应时间及上门时间等要素），提供具体的培训内容，针对各类操作系统的培训安排以及培训人员的配备等	0-5 分

		方案，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切合实际情况，各部分有深入的表述，解决方案合理、有具体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售后人员配备充足、售后方案设计完整、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的，得 5 分； 2、方案基本符合实际情况，内容完整、表述基本清晰，有保障措施，配备了售后服务人员，解决方案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4 分； 3、方案基本满足项目要求但有一定的矛盾点、可行性受影响，对各个环节的保障措施、解决方案等缺项或关键点缺失的，得 3 分； 4. 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培训项目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实施方案，具体培训时间安排、培训内容、设备技术培训质量计划）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审。 1、培训方案考虑充分合理，时间安排符合实际情况，培训内容完整、表述合理且清晰，方案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2、有培训方案，时间安排较为符合实际情况，培训内容较为完整、表述较为清晰，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3、有培训方案，考虑到实际情况内容完整性有待改善、出现不符合本项目的描述，项目需求及培训内容不到位的，得 3 分； 4、培训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培训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 100 注：上述价格如有前附表规定的扣除，则按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4.3 分值汇总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三、无效投标条款

3.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拒收:

(1) 未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上招标投标系统递交有效电子投标文件的, 开标系统不予接收, 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企业接到远程解密指令后, 须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投标文件无效; 解密时间: 从本项目解密程序开始时计时, 至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不得超过 60 分钟, 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资格审查后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2) 投标人与在本项目代理机构存在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3) 招标公告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

(4) 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 投标人非联合体或者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未达到应当达到的比例;

(5) 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向中小企业分包, 投标人未提供分包意向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未达到应当达到的比例;

(6) 评标专家无法查看并检验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料的;

(7) 联合体投标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8) 责令停产停业的;

(9) 暂停或者取消参与政府采购项目资格的;

(10)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的;

(11) 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和特定资格条件中有一项及以上不符合要求的;

(12) 开标时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及造价软件加密锁号。若存在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信息与其他投标人雷同的, 投标无效、进行信用信息披露, 行政监管部门将依据线索依法查处;

(13) 其它情形, 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 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核准的;

(14) 投标人投标 MAC 地址或投标人联系人或联系电话相同的, 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并报告监管部门作不良行为处理和进一步调查;

- (15) 投标人单方面出现其他投标人材料的；
- (16) 招标公告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
- (17)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符合性审查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全，经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对开评标内容有实质性影响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导致实质性内容不全以及实质上不响应，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3)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 投标报价超出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各项单价高于招标文件给定的单价最高限价；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计算错误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接受修正的投标报价的。

(7) 其它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详细评审后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2)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且不能证明报价合理性的投标无效；

(5) 拒不确认评标委员会评审修正的投标无效；

(6) 其他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提出按无效投标处理，并经公共资源交易监督部门核准的；

(7)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范本（货物类）

采购合同

一、合同协议书（格式）

合同名称

编号

买 方：

卖 方：

电 话：

电 话：

住 所：

住 所：

（买方）的（项目名称）中所需（产品名称）经公开招标，确定（卖方）为中标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述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本合同文件

下列每一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阅读和解释：

- （1）招标文件（2）投标文件（3）中标通知书
- （4）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补充条款或说明

2. 采购标的、数量、质量要求：本项目的建设范围：503、504、506 三间全新机房，505、508 两间利旧教室；包含集训终端、实训终端、智慧交互平板、光能黑板、音视频系统、网络设备、空调、货架、智慧门锁、桌椅、装饰改造、强弱电综合布线、系统集成、垃圾清运、全屋保洁、利旧设备拆装、施工辅材、图纸设计、人员培训等；至少 3 年质保（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为准），全部交钥匙工程。

3.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 _____元人民币（固定总价包干。甲方无需支付任何增项、增量、人工、材料、施工费用，乙方踏勘现场已充分预判所有施工风险，不得以漏项、涨价、施工难度、材料差价为由追加价款）。

4.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且具备实施条件后，可支付合同价的 40%预付款（预付款支付前，中标人须提供同等金额的见索即付保函），全部采购需求完成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结算价款。

5. 合同供货（服务）地点和方式：详见采购需求

6. 验收要求及违约责任：详见“合同条款”

7. 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方法：详见“合同条款”

8. 禁止分包转包：本项目全程禁止任何形式分包、转包、挂靠，乙方不得将货物供货、装饰改造、系统集成、售后运维任何工作转交第三方。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无条件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违约金，3 日内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所有款项，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9. 供货、施工、交付期限：合同签订后，自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7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装饰改造、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全系统联调、垃圾清运、全屋保洁、资料交付并通过甲方整体验收，交付甲方正常投入教学使用。（具体事宜由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指定地点及时间安排要求执行）。

8. 合同的生效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买卖双方加盖印章之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

买 方：

卖 方：

名 称：（盖章）

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二、合同条款

一. 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采购人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 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1>合同的主要条款；

<2>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3>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4>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

<5>有关图纸、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6>合同的主要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 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2) 合同文件使用技术性条款约定的为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行业标准、规范。非标货物应按约定的技术性条款的标准和规范。

二.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 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卖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卖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买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 质量保证

(1) 卖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卖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 原厂正品约束：所有硬件设备、家具均为全新原厂未拆封商用正品，严禁贴牌、翻新、库存、二手、组装机；集训终端为本项目统一核心产品，各教室型号参数完全一致，具备厂家 7×24 小时 400 大客户官方技术热线，验收核验厂家资质文件。

(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

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提出索赔。

(4)除合同主要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按不低于国家标准和卖方承诺的高于国家标准的质保期（卖方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6. 包装

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 伴随服务

(1)卖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标的物的现场安装或指导安装、启动、调试、监督（如果必须安装、调试的话）；

＜2＞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卖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对买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教师、管理员提供现场实操培训，包含终端、大屏、音视频、电子教室、还原管理、智慧门锁全套操作、日常维护、简单故障排查；提供纸质 + 视频培训资料，直至参训人员独立熟练操作。

＜5＞免费质保期：整体项目自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当日起至少3 年（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承诺为准），质保期内所有设备硬件更换、上门维修、配件、人工全部免费；所有配套软件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服务。

＜6＞售后响应机制：①7×24 小时厂家 400 大客户技术热线、7×8 在线远程技术支持；②故障报修 1 小时内远程响应，远程无法解决，24 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维修；③同一设备质保期内故障 3 次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免费更换全新同型号设备。

(2)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买方不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 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 标的物的交付

(1)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2)卖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标的物。

(3)卖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采购人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 检验和验收

(1)在交货时，卖方应配合买方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

(2)买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3)验收期限自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验收。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4)买方和相关部门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卖方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买方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5)货物在验收时，卖方应提供发票、制造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装箱清单等，涉及进口的产品、部件、配件等须提供中国海关进口货物报关单、完税证明及商检证明等材料；提供有关货物的操作规程和使用说明书，维护手册、保养修理所需的各种随机工具及相关设计、制造、检验、安装、技术性指导等文件和应由卖方提供的必要文件。

四.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买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

(2)如买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卖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3)卖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买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合同价款和支付

(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2)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合格的销售发票；

<2>买方盖章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3)买方应按合同主要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4)根据现行税法对买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买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卖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卖方承担。

六. 违约责任

12. 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 买方违约责任

(1)在合同生效后，买方要求退货的，应向卖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卖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3)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卖方交付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卖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 卖方违约责任

卖方出现下列任一情形，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3日内退还全部已支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20%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教学中断、第三方检测、重新招标、人员误工等全部直接 / 间接损失：

- (1) 分包、转包、挂靠本项目；
- (2) 供货参数、强制条款虚假响应、设备贴牌、翻新、非原厂正品；
- (3) 逾期完工超5日历天；
- (4) 两次验收整改仍无法达到采购需求标准；
- (5) 施工损坏甲方原有设施拒不修复赔偿；
- (6) 质保期内推诿维修、收取维修费用、拒绝软件升级；
- (7) 未履行绿色采购、节能供货义务。

15. 不可抗力

(1)因水灾、火灾、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 索赔

16. 索赔

(1)买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威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

出索赔。

(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卖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卖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4)买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卖方同意的索赔方案应报当地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审核。

八. 履约保证金

17. 履约保证金

(1)卖方应在本合同签订时，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提供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应不低于合同有效期。

(2)如果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九. 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8. 合同的解除

(1)买方和卖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9. 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 合同的生效

20.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 争议解决

21. 争议解决

买卖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进行调解，协商不成，可选择：（2）

(1) 双方同时将争议提交滁州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 附则

22.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买卖双方各执二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招标采购管理部门一份。

23.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之规定解释。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___2026 年__月__日

一、资信证明格式文件

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一)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1)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 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3)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4) 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5)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信评审和资信评分的支持资料；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信证明材料；

(7) 其他（如有）。

(1)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2) 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4)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_____（企业名称）或_____（企业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没有下列情形：①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的；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③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④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具体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见“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的。⑤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⑥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⑦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若采购文件对投标人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有上述 1-7 项信誉要求，在此一并承诺我公司所属分公司、办事处等分支机构没有上述 1-7 项情形）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中标后不转包，若有分包征得招标人同意；

九、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后续服务；

十、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一、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或者中标（成交）资格、中标（成交）无效、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技术标格式文件

技术标

(投标文件二)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投标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 (2) 诚信履约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 (3) 招标文件技术标评审中要求提交的其他材料；
- (4)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技术标评审及技术标评分的支持资料；
- (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证明材料；
- (6) 其他（如有）。

(1) 投标响应表

1.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1.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请注意：采购需求中**货物需求**中未标符号的为本项目的基本需求，在合同签订后将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函或逐条响应均可，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2) 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承诺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对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完全响应。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以上承诺进行供货和服务。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商务标格式文件

商务标

(投标文件三)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 _____ (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 (2)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格式见附件）；（如是）
- (5)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如是）；
-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7) 招标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9) 其他（如有）。

(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表 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表 2 服务部分 (仅供参考,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表 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提醒: 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 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 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 如有虚假响应, 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1 和表 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表 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上述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1 和表 2 合计金额之和), 如有漏项或缺项, 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 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 某设备, 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 如工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某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 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 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https://www.miit.gov.cn/>)]。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6)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 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 生产厂为(厂名)², 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 生产厂为(厂名), 厂址为(生产厂址)。___/___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___/___。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生产。___/___的___/___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___/___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7）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如有。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 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 (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 期: 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1

关于联合惩戒失信行为 加强信用查询管理的通知

一、失信行为联合惩戒的范围和查询渠道

在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对存在下列失信行为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经理（建造师）实施联合惩戒，禁止参与我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一）工程建设项目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经理（建造师）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②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 ③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
- ④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 ⑤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具体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见附件 2）的。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投标人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3、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经理（建造师）进行承诺，不进行现场网上信用查询的失信行为：

- ①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
- ②被滁州市县两级公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 ③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
- ④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且在限制期限内的；
- ⑤被列入省级、市级农民工工资支付异常名录的施工企业，在限制其参加全市范围内房建和市政工程项目投标的期限内的；列入县级异常名录的施工企业，在限制其参加本行政区域内房建和市政建设项目投标的期限内的。

（二）政府采购项目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以下失信行为：

- 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②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 ③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
-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的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具体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见附件 2）的。

2、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查询供应商以下失信行为：

①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

3、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以下失信行为：

①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

4、由竞争主体进行承诺，不进行现场网上信用查询的失信行为：

①前三年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单位和个人。

二、在开评标活动中的查询程序

1、实行有限数量制资格审查的项目，由项目单位（代理机构）对入围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经理（建造师）是否存在上述要求查询的失信行为进行网上核查；若核查结果与投标人承诺不一致，则提交评标委员会取消其入围资格，依次进行替补，并对替补单位进行核查。评审结论以核查后入围的结果重新计算最终评标基准价。

2、不实行有限数量制资格审查的项目，由项目单位（代理机构）对预中标候选人、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经理（建造师）是否存在上述要求查询的失信行为进行网上核查后，提交网站截图等查询记录给评标委员会复核。若核查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信誉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取消其预中标候选人资格，并依次替补，再次对替补单位进行核查。如评标现场未发现问题但标后质疑（异议）、投诉发现中标候选人存在信誉问题，则组织评标委员会重新启动复核程序。核查结果不改变原评标基准价。

3、项目单位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应当做好信用查询结果截图和记录留存。

三、相关要求

1、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竞争主体根据上述范围查询的内容进行自查并承诺，出具《诚信投标承诺书》（诚信投标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自查并承诺内容）并注明承诺日期（投标截止时间前5日内）。

经核查，竞争主体在承诺日期之前（没有承诺日期的以资格审查日或开标日之前）有上述失信行为进行虚假承诺的，将视作不诚信行为，资格审查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及代理机构应当及时报告公共资源监管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注册地在安徽省内且未在安徽省外开展业务、省外无违法违规行为的企業可通过安徽政务服务网开具由安徽省公共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出具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代替《诚信投标承诺书》。《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可通过“信用中国（安徽）”网站信用报告核验系统（<https://credit.ah.gov.cn/xinyong-fuwu/xvbahv/index.html>）进行核验。核验不一致或提交《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或核查版）》的企业在省外有失信行为的将视作不诚信行为，资格审查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及代理机构应当及时报告公共资源监管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2、“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判定依据为各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联合惩戒文件中规定的行为（按附件2执行）。

3、资格预审的项目以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查询为准；资格后审的项目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查询为准。

附件 2

“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类别及判定依据

“信用中国”查询的严重失信行为判定依据为各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联合惩戒文件中规定的行为。下面将部分类别的严重失信行为列举如下：

一、安全生产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一）下列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应当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1、发生特别重大、重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以及经调查认定对该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应当列入名单的其他单位和人员；
- 2、12 个月内累计发生 2 起以上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
- 3、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情节特别严重、影响特别恶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的规定被处以罚款数额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罚款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
- 4、瞒报、谎报生产安全事故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责任人员；
- 5、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不立即组织抢救或者在事故调查处理期间擅离职守或者逃匿的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

（二）下列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但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生产经营单位或者机构及其有关人员，应当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 1、未依法取得安全生产相关许可或者许可被暂扣、吊销期间从事相关生产经营活动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
- 2、承担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职责的机构及其直接责任人员租借资质、挂靠、出具虚假报告或者证书的；
- 3、在应急管理部门作出行政处罚后，有执行能力拒不执行或者逃避执行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
- 4、其他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的。

依据：《安全生产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管理办法》（2023 年 8 月 8 日应急管理部令第 11 号）

二、环境保护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 （一）因为环境违法构成环境犯罪的；
-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按规定通过审批，擅自开工建设的；
- （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未建成、环保措施未落实、未通过竣工环保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

（四）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

（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超过控制指标的；

（六）私设暗管或者利用渗井、渗坑、裂隙、溶洞等排放、倾倒、处置水污染物，或者通过私设旁路排放大气污染物的；

（七）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或者向无经营许可证或者超出经营许可范围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或者委托其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

（八）环境违法行为造成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取水中断的；

（九）环境违法行为对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风景名胜區、居住功能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

（十）违法从事自然资源开发、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其他开发建设活动，造成严重生态破坏的；

（十一）发生较大及以上突发环境事件的；

（十二）被环保部门挂牌督办，整改逾期未完成的；

（十三）以暴力、威胁等方式拒绝、阻挠环保部门工作人员现场检查的；

（十四）违反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有关规定，对重污染天气响应不力的。

依据：《关于对环境保护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

三、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一）违反法律规定，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而不招标的，将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化整为零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规避招标的；

（二）招标代理机构违反法律规定，泄露应当保密的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或者与招标人、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

（三）招标人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对潜在投标人实行歧视待遇的，强制要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的，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竞争的；

（四）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招标人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或者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的，或者泄露标底的；

（五）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

（六）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七）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违反法律规定，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的；

（八）评标委员会成员收受投标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或者参加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的；

（九）招标人在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人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在所有投标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后自行确定中标人的；

（十）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法律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者分包人再次分包的；

（十一）招标人与中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的，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十二）中标人不按照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履行义务，情节严重的；

（十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而擅自采用其他方式采购，擅自提高采购标准，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投标人进行协商谈判，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等情形的；

（十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存在与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在采购过程中接受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在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中提供虚假情况，或者开标前泄露标底等情形的；

（十五）采购人对应当实行集中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不委托集中采购机构实行集中采购的；

（十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违反法律规定隐匿、销毁应当保存的采购文件或者伪造、变造采购文件的；

（十七）供应商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或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等情形的；

（十八）疫苗生产企业向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销售第二类疫苗的；

（十九）存在其他违反公共资源交易法律法规行为的。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

四、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一）用人单位未按相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且拒不整改的；

（二）用人单位未如实申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且拒不整改的；

（三）应缴纳社会保险费却拒不缴纳的；

（四）隐匿、转移、侵占、挪用社会保险费款、基金或者违规投资运营的；

（五）以欺诈、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参加、申报社会保险和骗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或社会保险待遇的；

（六）非法获取、出售或变相交易社会保险个人权益数据的；

（七）社会保险服务机构违反服务协议或相关规定的；

（八）拒绝协助社会保险行政部门、经办机构对事故和问题进行调查核实的；拒绝接受或协助税务部门对社会保险实施监督检查，不如实提供与社会保险相关各项资料的；

（九）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

依据：《关于对社会保险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8〕1704号）

五、建筑市场领域严重失信行为

（一）利用虚假材料、以欺骗手段取得企业资质的；

（二）发生转包、出借资质，受到行政处罚的；

（三）发生重大及以上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1年内累计发生2次及以上较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或发生性质恶劣、危害性严重、社会影响大的较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受到行政处罚的；

（四）经法院判决或仲裁机构裁决，认定为拖欠工程款，且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的。

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参照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对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建筑市场各方主体加强监管。

依据：《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建市〔2017〕241号）

六、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三年内受到财政部门作出下列情形之一的行政处罚，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一）三万元以上罚款；

（二）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三）在一至三年内禁止代理政府采购业务（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四）撤销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仅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78条修改前作出的处罚决定）。

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

未列出的其他类别严重失信行为，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根据各类别行业主管部门下发的联合惩戒文件进行判断。